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0 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
6號

聯絡人：張耘誠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682

電子信箱：ycchang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航港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0370061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自即日起停止COVID-19公費疫苗第2類「中央及地方政府防疫人員」及第3類「高接觸風險第一線工作人員」接種對象之造冊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國內COVID-19公費疫苗之各類實施對象及優先順序，係經「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」審酌國內外之疫情趨勢、各類對象感染風險、維持國家醫療照護與防疫量能、社會運作及我國防疫安全等因素研訂。其中旨揭對象係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本(110)年2月9日以疾管防字第1100200107號函，請各主管機關進行造冊作業，並因應疫情趨勢擴增對象。

二、鑒於目前以維持既有接種對象為原則，且自本年7月13日已開放18歲(含)以上民眾至「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」進行接種意願登記，爰此，自即日起停止旨揭人員之造冊作業，並請周知旨揭人員逕至「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」進行意願登記，符合預約資格或收到簡訊提醒，即可登錄預約接種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交通部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



觀光局、勞動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工業局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副本：110/08/17
09:33:19

裝



線